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 会议于2025年11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监事会会议采用现场表决方 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辛德春先生召集和主持,会议通知已于2025 年 11 月 14 日通过书面、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到监 事 3 人,实到监事 3 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 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,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,形成本次监事会决议如下:

1.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公司3名监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 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同意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全 面梳理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 的《关于增加董事会席位并修订<公司章程>及修订、制定、废止公司部分制度 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- 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- 2.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公司3名监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。

具体请详见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 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。

以 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 特此公告。

> 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八日